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DB HOLDINGS LIMITED

豐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6)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豐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本公司可獲得的資料，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淨虧損約55.0百萬港元至約65.0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淨虧損約0.9百萬港元。淨虧損乃主要由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導致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所致，其主要涉及年內合約資產約30.5百萬港元(乃由於一名客戶(現正進行債務重組程序的中國內地開發商)的可收回性所致)。自二零二二年起，本集團已對該客戶展開仲裁，以期收回相關款項，有關仲裁仍在進行中。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正在進行的項目數量有所減少，且部分正在進行的項目由於本年度出現意外的進度延誤而產生額外費用。因此，相比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淨虧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收益減少及錄得淨虧損。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參考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管理層目前可獲得的其他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且可能會作進一步調整)作出的初步評估。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財務資料可能有別於本公告所披露的資料。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該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底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豐展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吳建韶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建韶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玉生先生、劉國輝先生及黃鎮華先生。